餐饮部消防安全职责

餐饮安全管理工作贯穿于餐饮接待服务过程的始终，是一项复杂、持久、专业性很强的工作，没有安全，一切服务和生产就无从谈起，因此，为明确餐饮部员工的责任与义务，制订本消防安全责任书：

一、本着“预防为主、防消结合”的方针，建立健全防火组织，做到部门有消防安全负责人，班组有消防安全员，并保证将消防安全工作与部门的经营管理同计划、同步骤、同落实、同检查、同总结、同评比。

二、逐级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，各工种岗位的消防安全责任制度要张贴在明显部位，做到员工熟知本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度，并能认真执行。

三、坚持部门每月、主管每周、班组每日的消防自查制度，并有文字记录，做到有火险隐患能及时发现、及时报告，并配合有关部门及时整改。

四、重点防火部位明确，管理措施落实，做到“四有”，即有制度、有灭火器材、有义务消防员、有责任人。

五、对员工经常开展消防安全教育，普及消防知识，做到制度化、经常化、对新员工（包括临时工）坚持安全培训不合格不得上岗制度，对重点工种人员要坚持经常性的防火安全制度。

六、保证消防设施、设备、器材的完好和应有的使用效果，保证各疏散楼梯，通道和安全门畅通无阻。

七、加强预防投毒事件的管理，非厨房工作人员不得进入厨房。

八、有消防考核，奖惩制度，切实做到奖优罚劣，并有文字记录。

九、部门办公室下班时要切断室内无关电源，办公室及营业场所人员下班前，注意锁好保险柜，办公室门窗；各级工作人员不得将营业款、公款、票据，工作岗位钥匙，存入自己的更衣室，应按制度存放。

十、部门有工程维修时，要派人陪同并对本部门的财产安全负责。

十一、部门应教育员工遵守店纪店规，不得以任何理由不经批准私拿酒店物品出店。

十二、保安部提出的治安、消防隐患、要按期整改，不得搪塞，敷衍或拖延不改；部门调入调出人员要事先通知保安部备案。

十三、对本部门因违法犯罪，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受到公安部门、司法机关处理的，对因违法违纪作记过处分以上的员工要通知保安部。

十四、部门对发生刑事案件、治安事件及重大事故后不报，本部门自行调查处理无结果后报保安部贻误战机的，追究部门经理责任。

十五、办公室内不得存放个人现金及贵重物品。

十六、严格遵守包房检查制度。凡客人用餐完毕，当值服务员必须检查该包房。否则，若因没及时查房，事后发现房间设备、物品有损坏、遗失，食用食品和酒水没能登记，没能发现烟火隐患及其他异常情况所引起的后果，由当值服务员负责并赔偿。

十七、当遇到行凶、抢劫事件，团体斗殴事件，发现爆炸可疑物品或爆炸事件等，立刻通知保安和上级。若因通知不及时造成事态扩大，则负主要责任，并按规定处罚。

十八、责任区域发生火警，应立即报告消防中心，并向上级汇报，控制现场，保证向外准确联络。若因工作责任心不强，造成火情扩大，则对此次火灾负主要的责任。

十九、严格遵守情况汇报制度。在餐饮部所属范围内涉及与消防安全有关的一切事件的苗头、倾向，必须及时了解，以书面的形式记录好所发生的时间、事件经过，及时向上级或保安部汇报。若因汇报不及时，造成事态发展、扩大，则由责任人负主要责任。

二十、严格遵守《餐饮部安全操作规程》，若违章操作而造成伤亡，一切责任自负，若造成酒店财产损失，则造价赔偿。

二十一、加强自我安全防范意识，不要轻信和陶醉在客人的花言巧语中而失去警戒。若因自己行为不端，或客人要耍流氓时不报警，则一切后果自负，与酒店无关。

二十二、确保所辖责任区域设施、设备的安全，严防被盗，若因监护不力造成物品流失，则照价赔偿；发现电器设备有不安全隐患及时报修，否则后果自负。

二十三、员工若因维护酒店利益、名誉而身体受到伤害，则按国家及酒店有关规定处理。

二十四、若因非公伤致伤、残、死亡，一切责任自负，与酒店无关。

二十五、对不能正常运转或运转异常的设备应立即停机，及时报工程部维修。否则，出现安全事故责任自负。

二十六、部门经理为本部门的消防安全责任人，则本部门出现责任事故，由本部的消防安全责任人负责。

二十七、本责任书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生效，一式两份，同具法律效力。

\*\*\*酒店（公章） 部门经理签名：

部门主管、领班签名：

员 工 签 名：